

证券代码：873208

证券简称：新桥信通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北京新桥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8 月 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7 月 1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俞辉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北京新桥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

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已经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相关要求编写完成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换届选举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现提名俞辉、陈胜兵、沈建龙、张东青、张铁豫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新桥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新桥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1日